项目名称：云龙湖景区湖岸护坡等基础设施安全维修—云龙山观景台设施维修工程

项目编号：JSZC-320300-JSYZ-C2025-0026

政府采购合同

采　购　人：徐州市云龙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成交供应商：江苏极上建设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　2025 年　11　月　4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徐州市云龙湖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江苏极上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云龙湖景区湖岸护坡等基础设施安全维修—云龙山观景台设施维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云龙湖景区湖岸护坡等基础设施安全维修—云龙山观景台设施维修工程。

2. 工程地点：云龙山观景台。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财政。

5. 工程内容：对云龙山观景台设施维修，维修内容包括观景台滴珠板、仿古断桥铝门窗、楹联更换，仿古圆柱漆面处理，地面破损处整修，增加扶手、玻璃雨棚、防滑标示，更换御碑亭牌匾等详见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6.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所含项目全部内容。

7.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4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书面通知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24 日。（实际竣工日期以工程接收证书中写明的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5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质量要求标准：合格（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拾叁万伍仟元整（小写）635000.00 元，最终以财政审计结果为准；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承包人项目经理：高洁 联系电话：15298769981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5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5年11月4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云管委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七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四 份，承包人执 二 份，采购代理机构 一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20300MA1NYU0H61

地址：徐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驿乐园小区 6#-2-101-24

邮政编码：2211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516-8507886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徐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账号：638824999

扫描全能王 创建

②人工费调整执行相关文件，但承包人对人工费或人工单价的报价高于文件发布的除外。

③其他执行专用条款 10.4 等相关条款约定。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3、其他价格方式：/。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签约合同价的 30%。

预付款支付期限：合同生效且在审批后。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不扣回。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工程量计算规则：执行现行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等 9 本工程量计算规范、《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4 版）、《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表》、《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苏建函价[2019]178 号、《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实施营改增后江苏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苏建价[2016]154 号文）、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按质论价等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2018】第 24 号及有关文件规定及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

12.3.2 计量周期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按月计量。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合同生效且在审批后，支付工程合同总价款的30%作为预付款；工程竣工后经审批后付至合同总价款的80%；通过主管部门的验收合格后且结算审计结束后，根据审计结果付清余款 。（以上价款均不计息）**

注：1）每次支付工程款前，承包人应提供能满足发包人财务要求的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拒付相应工程款。

2）节点付款与质量挂钩，如果所完成工程的质量达不到验收规范要求，发包人有权暂缓支付该部分工程款。待承包人整改完成符合验收规范要求后再行支付。

3）以上各阶段付款，发包人有权在付款中扣除涉及承包人的所有代缴费用、违约金、赔偿金及承包人依据合同所应承担的其他费用。

4）当工程进度达到某一付款节点，而财政资金尚未拨付，承包人在施工期间保证不得以工程款支付等任何原因为借口，拖延工期或擅自停工，否则，发包人将处10000元/天罚款。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按照发包人要求编制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按本合同约定。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进度付款申请单以及相关资料后14天内完成审查并报送发包人。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收到现场跟踪审计单位出具的进度款支付报告后14天内。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在审批后14个工作日内。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扫描全能王 创建